

房良地区的塾学

刘佩伍

塾学(俗称私塾),是我国封建社会遍及城乡的一种办学形式,是少年儿童接受启蒙教育的重要场所。我国自古就“家有塾,党有庠,州有序”。借以“明人伦,端教化,美风俗”。房良地区塾学之设,起于何时,已无据可考。但自清末“废科举,兴学堂”之后,直至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前后,不少边远地方,仍有塾学的存在。

据查,房良地区塾学的办学形式,大体有四:1 私塾:由未进学的童生或落榜的秀才,在自家或借用寺庙,自行设馆授徒,由学生家长出具“束修”,送子弟前来就读。例如:清末,沿村秀才白师曾,家贫操洁,以砚田为业,课徒乡里,七旬开外,尚课读不辍,一时入邑庠、入工举业者,多出其门。2 村塾:由自然村或邻村利用公产、庙产收益或按地亩征收一定学租,延聘塾师,多在寺庙设馆,教本村和联村子弟学习。这种塾学进入民国以后,经过改良,多数改成村办小学。3 家塾:由家庭出资延聘塾师,在自家设馆,教自己的和亲戚的子弟学习。这种塾学多为封建地主或官宦家庭所办,进入民国以后,已为数甚少。例如琉璃河镇吕筱亭就曾创办过“吕氏家塾”。4 族塾:多田大姓望族,利用宗族公产收益延聘塾师,在本族祠堂设馆,教授本族子弟。

就房良地区来说,以私塾、村塾为主,家塾次之,族塾则更少。每所塾学,学生多则四、五十人,少则几人、十几人。至于当时入学儿童有多少,已无法统计。据查,清末民初,几百户的大村,入学儿童仅有三、四十人,入学率约占本村学龄儿童20%左右。由此可见,得以入学,多为殷实富户子弟,广大贫苦农民子弟,为饥寒所迫,多被拒之门外,可望而不可及。

每所塾学,一般只有一名塾师,一部教室,学生年龄大小不一,学习年限长短不等,学习内容各不相同。学生入学后先读《百家姓》、《三字经》、《千字文》,继而读《四书》、《五经》,也有加学《弟子规》、《名贤集》、《宋词》、《唐诗》、《论说精华》、《古文观止》的,一般农家子弟,还要读些四、五、六言杂字,但多数读到两三年后,认识了一些常用字,能开便条,会打算盘,能记“豆腐帐”,也就退学务农或学徒经商了。

塾师的教学方法,采取混合教学,个别授课,主要特点为念、背、写、打。新生入学多是每年冬至,除年节和大、麦二秋外,别无假日。凡塾学都尊崇孔子,课堂正面供奉“大成至圣先师孔夫子”的画像或牌位,学生每天到校,先叩拜孔夫子后,才能入座,入座后,再出课堂,必须请假,如上厕所,每次只许一人,且需手持“出恭牌”,不可逾越雷池一步。塾学特别强调尊师守纪,塾师的话,学生要绝对服从。学生在学习上不符合塾师要求或有违纪现象,轻则责骂、罚站、罚跪,重则打耳光、打手心、打屁股。学生对这种体罚,虽内心反感;但不能溢于言表。学生每天上午到校就座后,先写大楷或小楷,等塾师就座后,逐个到塾师前“正书”(即塾师直接教学),然后回桌放声念背,直至午前再到塾师前“回书”(背诵),下午亦是如此,根本没有什么课外游戏活动。凡塾学都强调写字的基本训练。学生从入学起,每天都要写毛笔字。毛笔字,分大楷与小楷,一般先练大楷,后练小楷。写大楷,先从“照格”练起,然后练“跳格”,最后才能“临帖”。人们俗称“字是脸面”,学生字写得好坏,也是衡量学习好坏的重要标志。

塾学的课堂,一般都是借用庙宇的禅堂或民宅住房,阴暗、潮湿、光线不足者居多。课桌椅,多是学生自带,方桌条桌大小不一。再加塾师的严酷的面孔,数不清的清规戒律,说是上学读书,倒有“犯科、坐监”之感。尽管如此,但它在历史的长河中,也起到传播文化、培养人才的作用。

清末民初,房良地区究竟有多少所塾学,多少名塾师从教,现已无法统计。仅就萧硕儒、王文敏、吕培厚等几位八、九十岁老人回忆,房良城关和琉璃河三地较为著名的塾学如下所示:

塾学名称	地点	创办时间	执教人	学生数
西关帝庙私塾	良乡罗府街	清光绪年间	莫尔根宝	30多人
天王寺私塾	良乡罗府街	清光绪年间	莫尔成宝	近百人
北街村塾	良乡北街	民国初年	刘伯银	20多人
东街私塾	房山东街	民国初年	李文翰	30多人
众仰私塾	房山南街	民国初年	高养廉	30多人

城皇庙私塾	房山城皇庙街	清 末	李印堂	40 多人
北关村塾	房山北关	民国初年	张××	30 多人
吕氏家塾	琉璃河吕家胡同	民国初年	吕筱亭	10 多人
张家私塾	琉璃河东后头	民国初年	张建元	30 多人

(《房山文史资料》第7辑)